

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

东大组字〔2022〕16号

关于开展东北大学 2022 年度学生“两优一先” 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党委（直属党总支）：

根据工作安排，今年“七一”前开展 2022 年度学生“两优一先”评选表彰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表彰类型

“两优一先”评选表彰包括优秀学生共产党员、优秀学生党支部书记、先进学生党支部。

二、推荐数额

1. 优秀学生共产党员和优秀学生党支部书记：按照学生党员总数的 2%比例进行推荐（包括优秀学生共产党员和优秀学生党支部书记）。

2. 先进学生党支部：按照学生支部数 10%的比例进行推荐。

(注：学校将差额评选产生拟表彰名单，推荐两个以上集体或个人要排序。)

三、评选条件

(一) 优秀学生共产党员评选条件

1. 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会议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参加“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对党忠诚，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

2. 模范遵守党纪国法、校规校纪，敢于同不良行为、不正之风作斗争。模范履行党章规定的义务，积极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认真完成党组织交给的任务。

3. 顾全大局，爱护集体，团结同学，乐于助人，热心社会工作，无私奉献，全心全意为集体、为同学服务，在学生中有较高威信。

4. 学习认真刻苦，努力钻研，崇尚科学，遵守学术道德，学业成绩优秀，科研成果突出，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争做复兴栋梁和强国先锋。

5. 在校园疫情防控等急难险重工作中，积极履行学生党员责任，主动参加志愿服务工作，以模范行动影响和带动身边同学，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6. 在校期间曾获得校级及以上荣誉称号（不含单项荣誉称号）。

（二）优秀学生党支部书记评选条件

在优秀学生共产党员评选条件基础上，需另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较强的党务工作能力和本领，认真参加各级党支部书记培训，担任党支部书记原则上达到一年以上。

2. 积极推进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结合学生实际，严格落实党内各项制度。认真组织支部立项活动，所在支部的立项方案曾获得过优秀及以上方案，且方案实施效果好。

3. 注重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在筑牢学生理想信念根基，引导学生刻苦学习、全面发展、健康成长方面实绩突出。

（三）先进学生党支部评选条件

1. 认真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决议，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要求，积极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取得较好效果。

2. 严格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三会一课”制度落实到位，积极推进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落实《东北大学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南（试行）》要求。

3. 积极参加支部立项、特色支部创建工作，项目方案获得学校或学院（部）支持，且方案实施效果好，在学生中产生积极引领作用。

4. 认真做好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考察工作，按照标准和程序发展学生党员，扎实做好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党员队伍建设质量高。

5. 在校园疫情防控等急难险重工作期间，党支部主动作为、正向发力，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四、评选步骤

优秀学生共产党员、优秀学生党支部书记、先进学生党支部依照民主程序逐级推荐评选。具体步骤如下：

1. 民主推荐。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方式，在党支部大会酝酿讨论推荐的基础上，由学院（部）党委（直属党总支）（以下简称学院党委）会议研究并公示后，提出推荐对象。

2. 组织考察。由学校党委组织部牵头组织对推荐对象进行考察审核，征求纪委办等相关部门意见。

3. 学校研究。学校召开党委常委会议，确定拟表彰名单。

4. 公示。通过学校党委组织部网站、“WE 党微家”微信公众号等对拟表彰名单进行公示。

5. 表彰。公示无异议后，由学校党委对拟表彰对象予以表彰，并对其先进事迹进行宣传。

五、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学院党委要周密部署安排，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坚持标准，严格程序，发扬民主，认真组织好评优表彰工作，真正把事迹突出、学生公认的先进典型推荐出来，充分发挥表彰工作的激励引领作用。

2. 及时报送材料。各学院党委请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前将推荐对象名单报送学校党委组织部。报送材料包括：

(1) 审批表。推荐的优秀个人和先进集体分别填写相应审批表，双面打印。

(2) 事迹材料。推荐的优秀个人和先进集体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视角叙述，优秀个人 1500 字左右，先进集体 2000 字左右。

(3) 评选推荐汇总表。

以上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wanghx@mail.neu.edu.cn。审批表、评选推荐汇总表各报送一份纸质版，纸质版待恢复线下办公后交到学校党委组织部（主楼 1405A）。

附件：

1. 2022 年度学生评选推荐汇总表；
2. 东北大学先进学生党支部推荐审批表；
3. 东北大学优秀学生党支部书记推荐审批表；
4. 东北大学优秀学生共产党员推荐审批表。

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22 年 5 月 9 日

